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承辦人：專任助理 張婷婷
電話：03-3340935分機2558
傳真：03-3321073
電子信箱：1001097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衛健字第11500886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紙本另寄）（376430303I_1150088675_ATTACH1.jpg）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桃園拒檳 Challenge 曬出你的 Chill 照」

WebAR互動抽獎活動海報1份，請貴單位協助張貼並加以推廣，至紉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升青少年及市民朋友對檳榔健康危害及口腔癌防治之認知，使其建立拒檳觀念，本局推出旨揭抽獎活動，透過WebAR濾鏡體驗、社群分享及好友共同參與方式，邀請民眾勇敢向檳榔說「不」，守護自身及親友健康。

二、活動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活動期間：即日起至115年11月10日（含當日）止。

（二）參加對象：不限年齡皆可參與，戶籍設於本市市民或具本市在學身分者。

（三）參加步驟：

1、手機掃描活動QR Code進入活動網站。

2、使用WebAR濾鏡拍攝照片或短影音。

3、公開分享至Facebook、Instagram或Threads，並加入

電子
文
騎

9

學務處 115/09/22 08:13



1150007088

有附件

指定Hashtag「#桃園拒檳Challenge檳榔就是致癌物」。

4、返回活動網站完成報名登錄，即取得抽獎資格。

(四)活動獎項：活動總獎金5萬元，共200個名額。

1、個人獎：Challenge 王者獎5名（每名1,000元）、Challenge達人獎185名（每名200元）。

2、加碼獎：好友同框加碼獎5名（每名600元）、來做口篩加碼獎5名（每名1,000元）。

三、請貴單位惠予協助事項：

(一)轉知所屬人員、學生、志工、服務對象及相關網絡夥伴，鼓勵其踴躍參與活動。

(二)透過貴單位之官網、社群媒體、電子布告欄、群組或其他適當管道廣為宣傳，以擴大活動推廣效益。

四、詳請參閱本局活動網站查詢（網址：<https://taoyuan-betelnut-webar.pages.dev/>）。

正本：本府各局處(桃園市政府衛生局除外)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商圈發展協會、本市各圖書館及閱覽室、本市國民運動中心、本市青創基地、本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、本市藝文及文創場館、本市300人以上事業單位、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、本市里辦公處、115年優良社區參賽單位

副本：電 2025/09/21 17:13:46 文 章 交 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